

枣庄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(峰国土资告字[2018]8号)

峰国土资告字[2018]8号 2018-11-1

经枣庄市人民政府批准,枣庄市国土资源局决定以 挂牌 方式出让 1(幅)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:

宗地编号:	YC2018-15号	宗地总面积:	14587平方米	宗地坐落:	峰城区坛山路 北侧、沿河东路 东侧
出让年限:	70年	容积率:	大于1并且小于2.3	建筑密度(%):	小于28
绿化率(%):	大于或等于30	建筑限高(米):			
土地用途明细:					
其他普通商品住房用地					
投资强度:	万元/公顷	保证金:	4280万元	估价报告备案号	3718618IA0055
现状土地条件:					
起始价:	4280万元	加价幅度:	10万元		
挂牌开始时间:	2018年11月22日09时00分	挂牌截止时间:	2018年12月03日09时00分		
备注:	出让面积为14587平方米,其中商业用地面积不大于875平方米,住宅用地面积不小于13712平方米。土地用途为商业和住宅用地,土地使用年期为商业用地40年、住宅用地70年。				

二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,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。

三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。

四、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,见挂牌出让文件。申请人可于 2018年11月02日至2018年11月30日 到 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获取 挂牌 出让文件。

五、申请人可于 2018年11月02日至2018年11月30日 到 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。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 2018年11月30日16时00分 。经审核,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,具备申请条件的,我局将在 2018年11月30日16时00分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。

六、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 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进行。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:

YC2018-15号 号地块:2018年11月22日09时00分至2018年12月03日09时00分 ;

七、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:

(一)挂牌时间截止时,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,转入现场竞价,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。

出让土地涉及到地上和地下的光缆、管道、通讯、电力等设施的迁移等相关工作的,由土地竞得者自行协调解决,出让人不承担任何费用。

八、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

联系地址: 枣庄市峰城区宏学路2号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：0632-7727821

开户单位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帐号：

枣庄市国土资源局